重庆市大渡口区

2024年1—6月预算执行情况报告

（经区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）

主任，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 受区政府委托，现将大渡口区2024年1—6月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4年1—6月收支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

**1.收入执行情况。**1—6月，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0,793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46.9%，欠序时进度3.1个百分点，同比增长29.5%，增幅位列中心城区第3。其中：税收收入完成70,339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52.1%，同比增长0.8%；非税收入完成30,454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38.2%，同比增长277.6%。税收收入占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69.8%，位列中心城区第6。

2024年1—6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预算科目 | 年初预算 | 执行数 | 增长（值） | 增幅% | 进度%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般公共预算收入** | **214,800** | **100,793** | **22,976** | **29.5%** | **46.9%** |
| 税收收入 | 135,000 | 70,339 | 587 | 0.8% | 52.1% |
| 　增值税 | 32,375 | 15,209 | -2,331 | -13.3% | 47.0% |
| 　　企业所得税 | 11,200 | 8,060 | -3,389 | -29.6% | 72.0% |
| 　　个人所得税 | 4,480 | 4,712 | -468 | -9.0% | 105.2% |
| 　　资源税 | 25 | 17 | 4 | 30.8% | 68.0% |
| 　　城市维护建设税 | 5,200 | 2,266 | -257 | -10.2% | 43.6% |
| 　　房产税 | 5,800 | 2,854 | 383 | 15.5% | 49.2% |
| 　　印花税 | 5,500 | 4,215 | 1,757 | 71.5% | 76.6% |
| 　　城镇土地使用税 | 17,000  | 11,227 | -128 | -1.1% | 66.0% |
| 　　土地增值税 | 6,000 | 8,801 | 44 | 0.5% | 146.7% |
| 　　耕地占用税 | 60 | 12 | -48 | -80.0% | 20.0% |
| 　　契税 | 47,260 | 12,909 | 5,036 | 64.0% | 27.3% |
| 环境保护税 | 100 | 56 | 19 | 51.4% | 56.0% |
| 其他税收收入 | - | 1 | -35 | -97.2% | - |
| 非税收入 | 79,800 | 30,454 | 22,389 | 277.6% | 38.2% |
| 　　专项收入 |  6,850 | 2,050 | -93 | -4.3% | 29.9% |
| 　　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| 459 | 293 | 39 | 15.4% | 63.8% |
| 　　罚没收入 | 23,167 | 4,462 | 2,699 | 153.1% | 19.3% |
| 　　国有资源(资产)有偿使用收入 | 45,313 | 21,714 | 17,981 | 481.7% | 47.9% |
| 　　其他收入 | 61 | 150 | -22 | -12.8% | 245.9% |
| 捐赠收入 | 3,950 | 1,785 | 1,785 | - | 45.2% |

**2.支出执行情况。**1—6月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47,198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35%，同比下降15%。

2024年1-6月大渡口区财政支出执行情况表

 单位：万元

| 预算科目 | 年初预算 | 执行数 | 增长（值） | 增幅% | 进度%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般公共预算支出** | **420,738** | **147,198** | **-25,919** | **-15.0%** | **35.0%** |
|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| 70,400 | 20,523 | -7,129 | -25.8% | 29.2% |
| 国防支出 | 835 | 166 | 10 | 6.4% | 19.9% |
| 公共安全支出 | 36,377 | 15,995 | -2,607 | -14.0% | 44.0% |
| 教育支出 | 76,474 | 31,244 | -4,314 | -12.1% | 40.9% |
| 科学技术支出 | 3,540 | 478 | -420 | -46.8% | 13.5% |
|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| 5,774 | 2,641 | -754 | -22.2% | 45.7% |
|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| 49,400 | 26,201 | -613 | -2.3% | 53.0% |
| 卫生健康支出 | 27,172 | 12,847 | -2,945 | -18.6% | 47.3% |
| 节能环保支出 | 6,375 | 2,515 | -42 | -1.6% | 39.5% |
| 城乡社区支出 | 43,234 | 12,468 | -4,647 | -27.2% | 28.8% |
| 农林水支出 | 17,338 | 3,824 | -530 | -12.2% | 22.1% |
| 交通运输支出 | 4,208 | 1,246 | 241 | 24.0% | 29.6% |
|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| 2,327 | -　 | -51 | -100.0% | 0.0% |
|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| 1,489 | 192 | 49 | 34.3% | 12.9% |
|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| 1,998 | 34 | -51 | -60.0% | 1.7% |
| 住房保障支出 | 26,856 | 5,960 | -2,987 | -33.4% | 22.2% |
|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| 5,405 | 2,178 | -406 | -15.7% | 40.3% |
| 预备费 | 5,000  | -　 | - | - | 0.0% |
| 债务付息支出 | 26,081 | 8,686 | 1,280 | 17.3% | 33.3% |
|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| 5 | **-** | -3 | -100.0% | 0.0% |
| 其他支出 | 10,450 | - | - | - | - |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

**1.收入执行情况。**我区无本级基金预算收入。1—6月获得基金上级补助收入32,640万元，其中土地出让相关结算收入26,594万元。

**2.支出执行情况。**1—6月，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59,638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55.2%，同比增长128%。

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**1.收入执行情况。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0,480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204.8%。

**2.支出执行情况。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7,519万元，为年度预算的75.2%。

（四）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

1—6月，全区政府债务限额1,212,00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755,100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456,900万元。全区政府债务余额1,211,95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755,054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456,900万元，政府债务余额控制在核定限额之内。

1—6月，财政化解政府债务本息12,871万元，其中，通过财政预算资金偿还本息12,871万元。

二、上半年主要工作

今年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关键之年，也是“公园大渡口、多彩艺术湾”纵深推进的重要一年。上半年，区财政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切实增强经济活力、防范化解风险、改善社会预期，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回好态势，为我区推动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落实落地、拓展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大渡口实践、奋力开启第三次创业新征程贡献财政力量。

（一）增强财源培植力度，稳预期保收入，践行“财政担当”

牢固树立“一盘棋”思想，构建“大财政、大预算、大资产”理念格局，准确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紧盯21.48亿元的公共预算收入目标，持续挖掘收入潜力。**一是精准施策抓税收。**加强与税务部门的协调配合，通过扫描疑点数据、清理专项税种、开启聚沙强基行动等方式，进一步挖掘区内重点企业税源潜力，税收收入完成7.03亿元，增长0.8%，增幅位列中心城区第7。**二是凝心聚力抓非税。**加大非税收入的征收力度，盘活政府资源资产，拓宽收入渠道，培养新的非税增长点，非税收入完成3.05亿元，同比增长277.6%，增幅位列中心城区第1。**三是协同共助抓争资。**收集整理2024年市级重点转移支付争资重点，找准向上争取的切入点，优化完善争取上级资金工作考核办法，全面压紧压实各单位争资责任，1—6月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累计到位8.68亿元。

（二）扩大优化结构广度，强统筹保重点，传递“财政温度”

坚定秉持“小钱小气，大钱大方”理念，强化资金统筹，量入为出，优化支出结构，提升资金效能。**一是“紧”字当头控预算。**把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作为常态化纪律要求，对61个一级部门实行整体绩效运行监控，严控“三公”经费等一般性支出，1—6月“三公”经费支出685万元，同比下降3 %。**二是统筹兼顾兜底线**。坚持“三保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，统筹各类资金兜牢“三保”支出底线。1—6月，“三保”支出7.66亿元，其中：保工资6.10亿元，保运转0.59亿元，保民生0.97亿元。**三是改善民生保重点。**坚持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0%统筹用于教育、社会保障、公共安全、生态环保、卫生健康、文旅体育等各项民生领域，统筹预算资金0.58亿元，切实保障20件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有序推进。

（三）提升债务管控强度，防风险守底线，彰显“财政作为”

严防严控政府债务风险，坚守风险底线，严抓严管，综合研判、统筹资源，防范和化解债务风险，确保不断链不爆雷。**一是切实维护资金链安全。**完善政府债务动态监测和风险评估预警机制，全力做好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和债务限额管理，1—6月安排预算资金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息1.29亿元，确保不发生区域性、系统性债务风险。**二是完善化债工作机制。**明确全年化债目标及责任分工，签订目标责任书，压实部门及企业主体责任，定期召开化债工作推进会及资金筹集会，专人跟进化债资金筹集情况，及时解决堵点难点问题。**三是妥善化解存量债务**。成立资金筹集小组，制定化债方案，督促平台公司提前谋划，与各债权金融机构积极协商，拟定提前偿还债务计划，严禁新增隐性债务，确保化债任务按进度完成，实现全区债务平稳接续、风险可控。

（四）深化数字财政精度，严管理提效能，扩大“财政效益”

加快财政数字化改革，运用数字化手段，深度分析财政数据，智能管控财政业务，助力实现“财政智管”。**一是建立数字管理“全链条”。**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流程衔接，推动绩效管理各环节成果在预算管理全过程的有效应用。2024年预算部门（单位）自评项目1,864个，资金62.5亿元，其中自评结果为“优”的1,823个，占比97.8%。**二是升级数字服务“硬环境”。**深入实施“互联网+政府采购”行动**，**依托数字采购实现全流程电子化，1—6月政府采购申报计划金额1.45亿元。持续推广“政采贷”业务，缓解中小微企业资金压力622万元。持续优化涉农补助和民生补贴资金的数字平台管理，“一卡通”系统发放财政补贴的项目增加至27个，惠及群众4万人次。**三是筑牢数字防护“安全网”。**坚持问题导向，以审计问题整改工作为契机，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依托，建立预算执行“日监控、月提醒、季通报、年评估”的工作机制，预算资金管理实现提质增效，区财政落实审计整改事项纳入全市审计整改推荐典型案例。

三、当前面临的困难

上半年，全区经济运行整体仍处于恢复期，在税收贡献能力增长有限，土地出让大幅减收的背景下，财政工作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不容回避。**一是收支平衡亟需稳固**。从收入方面看，公共预算收入在低基数上实现较快增长，但执行进度略低于50%，部分主体税种增长乏力，增值税同比下降13.3%、企业所得税同比下降29.6%、个人所得税同比下降9%。从支出方面看，收入执行进度低于预期，叠加化债资金大额需求等因素，全区资金调度紧张，支出执行进度低于序时进度15个百分点，财政收支“紧平衡”仍然持续。**二是化债任务亟待解决。**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负担重，大部分统筹的资金不可持续，下半年化债任务依然非常重，化债金额超19亿元，加之土地收入预期转弱、偿债来源减少，资金缺口大，债务违约风险上升。平台公司下半年到期债务本息是上半年的两倍，受相关政策以及公司自身经营能力影响，融资能力弱、资产变现少，公司债务保链接链非常困难**。三是资产盘活亟须提质。**土地收入是我区完成国有资产盘活任务的关键。目前，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，房地产开发企业拿地意愿不强，土地盘活任务非常艰巨。同时随着全市资产处置变现纵深推进，大量资产进入交易市场，资产或打折出售、或难以达成交易。我区闲置房产多为安置小区老旧尾房，资产质量不高，房屋资产处置变现困难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重点

下半年，区财政局坚持稳进增效、除险固安、改革突破、惠民强企工作导向，准确把握财经形势，统筹做好“生财、聚财、用财、管财”各项工作，打好稳增长、保民生、强管理、防风险组合拳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，更好地发挥财政在资源配置、政策引导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（一）挖掘财政资金增收潜力，释放经济增长新动能

**一是围绕资源整合挖潜力。**继续深化财源建设，不断增强全区共抓财源建设的合力，充分调动各协税护税责任单位义务，持续加大税收征管力度，拓宽非税收入征收渠道，全力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%的目标。**二是推动土地出让保增长**。鼓励民营企业等多方资本参与盘活国有土地资产，以市场化手段撬动社会资本力量参与，提高盘活收益。积极加强与市财政局沟通，确保土地出让收入及早返还，全力实现全年60亿元的土地收入目标。**三是聚焦“三资”盘活促收入。**加大待处置资产推广力度，积极采取“用、售、租、融”等方式，多渠道促进资产处置，把闲置资产盘活利用起来，真正做到保值增值。持续开展往来资金、存量资金清理，减少资金沉淀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聚焦惠民强企工作导向，营造福惠民生新环境

**一是全力增进民生福祉。**做好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民生实事，保障医疗、教育、就业和救助等基本民生需求，推进民生事业可持续发展。支持加快城市公园、农村公路、老旧小区更新改造等建设。支持乡村振兴及重庆小面特色产业集群发展，助推城乡融合发展。**二是助力改善营商环境。**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降低市场主体政府采购活动成本。聚焦五大百亿级产业集群，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。落实“管行业管产业”工作机制，推动产业发展和财源巩固的良性循环。**三是切实增强融资保障。**积极落实助企纾困政策，持续减轻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负担，大力推动电子保函应用，积极推广“政采贷”业务，切实缓解中小微企业资金压力。

（三）深化高效科学财政制度，促进管理效能新提升

**一是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**建立机关事业单位过紧日子评价机制，客观公正地反映单位节约财政资金、落实过紧日子情况。加强评价结果应用，建立健全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，力促实现降低行政运行成本、建设节约型机关的目标。**二是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制度。**积极适应预算管理一体化新要求，序时推进一体化后续建设，提高预算管理规范化、科学化、标准化水平。加强全口径预算管理，强化“三本”预算统筹，推行单位资金预算管理改革，加大支出统筹力度，有效盘活存量资金。**三是持续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**加强资金绩效管理，开展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“双监控”，最大限度发挥财政资金效益。将“三本”预算全部纳入绩效运行监控范围，对100万元以上的项目开展绩效运行重点监控，根据监控情况调整资金拨付进度，将腾出资金重点用于重点项目、民生保障等急需支出。

（四）树立安全运转底线思维，筑牢债务安全新防线

**一是坚守防“爆雷”底线。**加强跨部门协同协作，压实各方责任，规范举债融资行为，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，做好风险把控，守住债务风险底线。持续强化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，督促专项债券项目及时上缴项目收益，缓解财政偿还债务本息压力。**二是兜实兜牢“三保”底线。**坚持“三保”支出优先顺序，加强财政运行、库款保障水平的监测与研判，精准调度，保障合理库款需求。实行“三保”标识管理制度，实现“三保”预算和执行的信息化、动态化管理，确保“三保”资金精准高效落实到位。**三是严肃财经纪律红线**。持续完善“1+N”财会监督协作配合机制，推动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调。继续深化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，提升我区内控控制建设质量。联合开展专项检查，积极落实监督检查问题整改，坚持以检促改、以改促升，提高财政监督质效，形成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的财会监督工作格局。